

【道教研究】

积久而返本:《太平经》“承负说”新论

伍小劼

【摘要】《太平经》有其独特的理论背景,在此之下,《太平经》提出了承负说。承负的表现可分为自然内部有承负、自然与人之间有承负、人对自身有承负、人与社会生活中有承负。这一理论依靠现实、气化流行、神明官僚体系的支撑而实现,具体展开为从所失小小到积久难返。承负灾厄的原因可以归结于两点:一是没有真正符合天道的文书来教导人们天道的真正要求;二是人们在不清楚道的真正要求的情况下纵于物欲,不能谨守三实,顺道而行。经文提出解除承负灾厄需要通过从天师、真人、国君、百姓等人类整体的共同努力。承负说将从上古到下古的世界的堕落还原为个体对道本质的离反与失落;同样通过承负,《太平经》描绘了在所有个体的共同努力下,从下古返归道治的蓝图。

【关键词】《太平经》;承负;天师;报应

【作者简介】伍小劼,上海师范大学哲学系副教授(上海 200234)。

【原文出处】《文史哲》(济南),2024.3.68~81

【基金项目】学棣张峰在初稿阶段尤有贡献,匿名评审人提出了细致的修改意见,谨致谢忱。

绪论

东汉末年成书的《太平经》,在论述该经典为何出世时,《试文书大信法》说:

“请问此书文,其凡大要,都为何等事生?为何职出哉?”“善哉善哉!子之问事,可谓已得皇天之心矣,此其大要之为解天地开辟以来帝王人民承负生,为此事出也。”^①

天地开辟以来,从帝王到人民都处在承负之中,而《太平经》从主旨上讲就是为解除承负带来的灾厄而出世的。承负到底是什么?人们又应该如何面对承负呢?通过对承负说内容的深入研究,无疑可促进对《太平经》经文乃至中国历史上的报应说的深入理解。

目前学界关于承负说的研究成果颇丰。汤用彤认为,承负说是在《周易·文言·坤卦》中“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的思想基础上发展而来。^②陈静认为承负说的基本前提是传统的“善有善

报”“恶有恶报”,但对传统的善恶报应思想有补充和修正。^③刘昭瑞认为“承负”实际上来源于秦汉时期的一种解谪方术“重复”;^④而黄景春认为“承负”根源可以上溯到商周时期,解除承负与东汉流行的解除重复的法术不同^⑤。陈焜认为承负思想由中国古代文化孕育出来,与佛教没有关系。^⑥韩吉绍认为“承负”是针对汉代社会危机提出的一套解释系统,与灾异论的盛行有重要关联。^⑦郑宗言对承负说的内涵、渊源,承负思想的构建以及承负与佛教因果报应的关系作出了详细梳理。^⑧学者们对承负说作了非常有益的探讨,但仍存在一些可充实的地方。首先,对《太平经》中承负说的相关内容未作较完整的呈现;其次,未将承负说纳入《太平经》的整个思想体系中作综合考察;最后,对于承负说的现实内涵挖掘得不够深入。

笔者在研究过程中发现,在一定意义上,承负说与《太平经》中的其他观念有着深刻的关联,是认识

《太平经》思想体系的关键所在。承负说所展现的是,从个体行为出发,其通过周遭的自然、家族、师徒、邻里、政治社会关系而积累、放大,从而对个体自身乃至整个世界产生影响的过程。对过去,它是对现实堕落的解释;对未来,它是达致理想社会的必由之路。本文将从三个层面对此进行论述:其一,承负的理论背景;其二,承负的表现及其发生机理;其三,承负灾厄的解除。

一、承负的理论背景

承负说作为《太平经》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与《太平经》中的其他思想相互联系沟通。因此,要了解承负说在《太平经》中的地位,有必要先对经文中的其他相关思想进行梳理。具体而言,在《太平经》中,承负说的理论背景包括:道气神三位同体的宇宙论、周转返本的历史观、天地人三合相通的使命观、以君父师为纲的伦理观和长生成仙的境界观。

(一)道气神三位同体的世界观

在《太平经》中,道既是万物本原,又是规律准则,还是众神之长。首先,《守一明法》言:“夫道何等也?万物之元首,不可得名者。六极之中,无道不能变化。元气行道,以生万物,天地大小,无不由道而生者也。”^①道是宇宙本原,万事万物都由道而生。其次,道作为最高准则,需要万事万物顺道而行,如《守一明法》曰:“不行道,不能包裹天地,各得其所,能使高者不知危。”^②最后,《太平经》将“天道”人格化为“天精神”,作为众神之君长管理天地间事务,如《九天消先王灾法》说:“此人上为天吏,天精神为其君长,君与吏相为使,吏者职在主行。”^③此一“天精神”又被称为“天君”。

《太平经》中之“气”也有着丰富的内涵。首先,元气是宇宙本根,《修一却邪法》言:“天地开辟贵本根,乃气之元也。”^④元气派生阴阳两气,成为天地,阴阳相合而诞生人,秉持中和气,而天地人三统相合,长养凡物,《三合相通诀》称:“天气悦下,地气悦上,

二气相通,而为中和之气,相受共养万物……天地中和同心,共生万物。”^⑤其次,除了阴阳中和三气,天地间还有各种各样其他的气,《辛部》列出了道、德、仁、义、礼、文、辩、法律等诸多气,这些气与人行相应。^⑥最后,有所谓“太平气”,《起土出书诀》“天上皇太平气且至,治当太平,恐愚民人犯天地忌讳不止,共乱正气,使为凶害,如是则太平气不得时和”^⑦,太平气与太平之世相应,且受到人行影响:人行善,会促进太平气的到来,进而迎致太平之世;若人行恶,则太平气无法到来,自然无法迎致太平之世。

《太平经》对神同样有丰富的分类。首先,天地间有与各种行为相应的神,如《分别贫富法》称有仁神、欺神等神。其次,人体内也有神,称身中神。一方面,身中神监督人行,《录身正神法》称“为善亦神自知之,恶亦神自知之。非为他神,乃身中神也。夫言语自从心腹中出,傍人反得知之,是身中神告也”^⑧;另一方面,人体健康的维持需要身中神的在场:“神叛人去,身安得善乎?”^⑨最后,修道有得之人也可成神,《丁部阙题六》言有圣人入道、成仙、成真、成天心神、委气无形之阶次。^⑩诸神处在以天君为领导的神仙官僚体系中,各司其职,不敢懈怠,如《不用书言命不全诀》称神“各相为使,各有簿领,各有其职”^⑪。

李养正认为《太平经》的世界观归根结底是“道”“气”“神”三位合体的宗教“天道论”^⑫,笔者深表赞同。值得注意的是,人在这一世界观中扮演着举足轻重的地位,道以导人,气以应人,神以察人,万事万物都与有着密切关联。这一以天人感应为核心的道气神三位同体的世界观,是承负说的理论支撑,同时,承负说也是对这一世界观的维系。

(二)周转返本的历史观

在《太平经》看来,世界是周而复始、不断反复的。《某诀》言:“夫天道,比若循环,周而复始。”^⑬与干支纪年法所得的六十甲子一循环不同,《太平经》对历史循环有着自己的判断标准,《天文记诀》称“其气

异,其事异,其辞异,其歌诗异,虽俱甲子,气实未周,故异也。以类象而呼之,善恶同气同辞同事为一周也”^②,只有先后两个时代善恶的气象、词汇、事实判断标准相同,才标志着一个历史循环的完成。

据此标准,《太平经》分历史为三个阶段:上古、中古、下古。《守三实法》云“上古所以无为而治,得意,得天心意者,以其守本不失三急。中古小多事者,以其小多端也。下古大多忧者,以其大多端而生邪伪”^③,《太平经》中对三古之比较不胜枚举,总而言之:上古之时人们顺道而行,天地和顺,国家稳定,人民安乐;中古之时已有衰颓之象;至于下古,邪伪文书充斥世间,人们为恶而不知恶,湮于陋习而不知改,一派乱世景象。由上古到下古的衰退大致可以用如《戊部阙题三》中所给出的逻辑链条解释:“三统共生、长、养凡物,名为财,财共生欲,欲共生邪,邪共生奸,奸共生猾,猾共生害而不止则乱败,败而不止不可复理,因穷还反其本,故名为承负。”^④天地人三统的共同经营使得万物繁盛、物质丰富,欲望由此而来,顺次产生邪、奸、猾、害,最终乱败不可收拾,在此绝境下就要返归本始。

《四行本末诀》亦称“极于末者当反本”^⑤,下古乱世如此,正当返本之时。因此,《太平经》应运而生,所谋即是返归天道之治,迎致太平之世。为达此目的,对承负进行解释并对承负流灾提供解决方法便成为一条必由之路。

(三)三合相通的使命观

在返归天道之治、迎致太平之世的过程中,人类的使命如何呢?《太平经》认为,人之使命即在于使三合相通,《三合相通诀》说:

元气与自然太和之气相通,并力同心,时恍恍未有形也,三气凝,共生天地。天地与中和相通,并力同心,共生凡物。凡物与三光相通,并力同心,共照明天地。凡物五行刚柔与中和相通,并力同心,共成共万物。四时气阴阳与天地中和相通,并力同心,共兴生天地之物利。孟仲

季相通,并力同心,各共成一面。地高下平相通,并力同心,共出养天地之物。蠕动之属雄雌合,乃共生和相通,并力同心,以传其类。男女相通,并力同心共生子。三人相通,并力同心,共治一家。君臣民相通,并力同心,共成一国。此皆本之元气自然天地授命。凡事悉皆三相通,乃道可成也。^⑥

不仅天地人要通,君臣民、父母子、孟仲季等都要“三相通”,这种从自然到人伦的三合相通,标志着在道的指导下理想秩序的建立。

(四)以君父师为纲的伦理观

在自然上,天地人三合相通,阴阳中和三气调和。推之于社会人伦,则要求君臣民、父母子的和谐关系。此外,《己部阙题一》还认为“夫师,开矇为道之端”^⑦,师父是一个人启蒙修道的端始,其地位不言而喻,师承关系也受到《太平经》的重视。

《己部阙题一》总结出以君父师为纲的伦理观:“君父及师,天下命门,能敬事此三人,道乃大陈。不事此三人,室闭无门,福德皆逃,祸乱为怜(邻)。详惟其事,无失书言。父母生之,师教其交,居亲仕之,可不慎焉。”^⑧能够敬事君父师,才可能踏上求道之路;不能敬事君父师,无福无德,常与祸乱为邻。

(五)长生成仙的境界观

顺应天道要求对个体又有何益呢?《解承负诀》言“夫寿命,天之重宝也。所以私有德,不可伪致。欲知其宝,乃天地六合八远万物,都得无所冤结,悉大喜,乃得增寿也。一事不悦,辄有伤死亡者”^⑨,寿命是天之重宝,独厚有德之人。天地万物有一事不得道心,便有人寿受损。由此观之,寿命何等宝贵,顺道行善而得增寿又是何等殊荣。

所增之寿命从何而来?《辛部》提出:“然天之受命,上者百三十,谓之阳历闰余也。其次百二十,谓岁数除纪也。其次百岁,谓之和历物纪也。人悉当象是为年。今失三法已来,多不竟其年者。余算一岁一算,格在天上,人行失天道,无能取者。今象吾

文,为善行者,天上悉且下此算以增之,或得度世,或延年矣。”^③下古之世,道法丧失,大多数人不知顺道行善可贵,导致不得寿终正寝,而这些人所减损的寿命都保留在天上,待真正顺道为善之人去领受,要么升仙成神,要么益寿延年。

综上所述,《太平经》在其道气神三位同体的世界观中,通过周转返本的历史观树立起回归天道之治,迎致太平之世的目标,以三合相通的使命观和以君父师为纲的伦理观为要求,以长生成仙的境界观为诱导,劝诫人们修道行善。

那么,为什么世界会从上古道治沦落为下古乱世,天道如何能够赏善罚恶,人们最终又该怎样回归天道之治、迎致太平之世呢?这些问题都可在承负说中得到解答。《太平经》对承负说的表述主要包括两个部分,一是对承负这一现象的说明,二是对承负灾厄的解除的阐述。

二、承负释义、表现及发生机理

《太平经》对承负这一现象的说明包括对“承负”的释义、对承负表现的说明,以及对承负表现发生机理的阐释。

(一)“承负”释义

关于“承”和“负”的具体解释,《解师策诀》中有言:

“今天师比为暗蒙浅生具说承负说,不知承与负,同邪异邪?”“然,承者为前,负者为后;承者,乃谓先人本承天心而行,小小失之,不自知,用日积久,相聚为多,今后生人反无辜蒙其过谪,连传被其灾,故前为承,后为负也。负者,流灾亦不由一人之治,比连不平,前后更相负,故名之为负。负者,乃先人负于后生者也;病更相承负也,言灾害未当能善绝也。”^④

上述文字是对承负最直接的解释,“承”与“负”分别从先人与后生人两个层面说明,后人会受到先人罪过日积月累造成的灾祸的影响,突出了前后关系。然而,承负不仅是一个概念,而且是一种思想观念,如下文所述,承负还有着丰富而深刻的内涵。

(二)承负的表现

有关承负的表现,在《解承负诀》《解师策诀》《五事解承负法》等篇中有着相对集中的解释,在其他各篇中也有一些相关内容。郑宗言将上述主要篇章中的承负表现分为五类:后人为先人承负、人为天地承负、自然界事物的承负、后人为先人邪说承负、后主为先主承负。^⑤这一分类已经相对完整,但笔者认为这一分法仍未能把握承负全貌。零星散布在《太平经》全文各处的内容向我们展示出了承负的一些新面相。通观《太平经》全文,笔者大致将《太平经》中承负的表现作如下分类:首先,自然内部有承负;其次,自然与人之间有承负;再次,人对自身有承负;最后,人与他人之间,即在社会生活中有承负。在社会生活中的承负包括家族、师徒、邻里、君民各个方面,不仅包括后人对前人行行为的承负,也包括前人因后人行行为遭受的苦难。

1. 自然内部的承负

《五事解承负法》中有文说“夫南山有大木,广纵覆地数百步,其本茎一也。上无訾之枝叶实,其下根不坚持地,而为大风雨所伤,其上亿亿枝叶实悉伤死亡,此即万物草木之承负大过也。其过在本不在末,而反罪未曾不冤结耶?今是末无过,无故被流灾得死亡”^⑥,暴风骤雨之下根茎不牢的树木枝叶伤死,这样的承负是自然界事物内部的承负。这种自然内部的承负或可视为人与人之间承负的比喻,是在天人感应图式下为人与人之间的承负所做之铺垫。

2. 人受自然的承负

《五事解承负法》称“天地生万物,无德而伤之,天下云乱,家贫不足,老弱饥寒,县官无收,仓库更空。此过乃本在地伤物,而人反承负之”^⑦,天地生养万物,无德的人伤害天地,导致灾乱频发,使无辜人民饥寒交迫。可以看到,这种承负尽管表面上表现为受自然灾害的影响,但这种自然灾害可以追溯到“无德”即人的恶行,自然并无某种刻意伤害人的主观意志,只是由于人行恶而与之相应而已。可见

人受自然的承负或可在深层次上归入人受人的承负,其所反映的是无德恶行通过自然之中介反作用于人的过程。

3. 人受自身的承负

人受自身的承负大致表现在两个方面:生时的康疾寿夭与死后生活。

第一,一个人的行为会影响到他自身的康疾寿夭。《太平经合校》收录《三洞珠囊》引《太平经》云“夫神精,其性常居空闲之处,不居污浊之处也”^⑤,身中神不会在污浊之处居住,而人为恶时,会招致邪气,导致身神被迫远离人身。一方面,身中神无法履行维持人体健康的职责;另一方面,他们还会上天诉人罪过,导致人病积多,死者不绝。

第二,一个人的行为会影响他死后的生活。《努力为善法》说“守善学,游乐而尽者,为乐游鬼,法复不见愁苦;其自愁苦而尽者为愁苦鬼;恶而尽者为恶鬼也”^⑥,守善学之人死后成为不会愁苦的乐游鬼,而为恶之人死后成为恶鬼;又言“人生乃受天地正气,四时五行,来合为人,此先人之统体也。此身体或居天地四时五行。先人之身常乐善无忧,反复传生。后世不肖,反久苦天地四时五行之身,令使更自冤死,尚愁其魂魄”^⑦,“人生时不努力,卒死尚为魂神得承负之谪”^⑧。人的肉身本来是受天地正气和四时五行而形成的,先人乐于为善,无忧无虑,而后人为恶不绝,导致魂魄不敢久居肉身,肉身生病受苦,最终冤屈死亡,死后魂魄还无缘无故为了生时的为恶而哀怜愁怨,得其承负。

4. 人受他人的承负

人受他人的承负是承负说关注的核心内容之一,表现在人际关系的方方面面,如后代受祖先承负,祖先受后代承负,师徒有承负,邻里有承负,前后君主有承负,君民之间还有承负,百姓之内仍然有承负,等等。

(1) 后代受祖先的承负

《解承负诀》言“凡人之行,或有力行善,反常得

恶;或有力行恶,反得善,因自言为贤者非也。力行善反得恶者,是承负先人之过,流灾前后积来害此人也。其行恶反得善者,是先人深有积蓄大功,来流及此人也”^⑨,善人不长久,恶人活千年,百姓见此现实,以为善恶无报,不必希贤行善。朴素的善恶报应无法解释德福不均的现实状况,在《太平经》看来,所谓德福不均的状况只是停留在个体层面,应该从血缘家族层面来考虑:有德之人不得善终是因为祖先有流灾;为恶之人反得善报是因为祖先有大功德加之于身。这种与血缘相关联的从祖先到后代之承负,是承负说最基本的含义。

(2) 祖先受后代的承负

不仅后人会为先人所做之事承负,先人也会因后人的恶行受到灾厄,因后人的善行得到解脱。首先,世俗人如果不能顺道而行,鄙薄天恩,神灵在考察他的罪过时“如过负辄白司官,司官白于太阴,太阴之吏取召家先,去人考掠治之。令归家言,咒诅逋负,被过行作,无有休止,故遣病人。病人之家,当为解阴解谪,使得不作;谪解得除之,不解其谪,病者不止,复责作之”(*《不承天书言病当解谪诫》*)^⑩。如果这个人的罪过太重,那么先人的魂魄也会被召取审讯,并且被遣回家对为非作歹的生人进行谴责,并使得生人生病。如果生人不及时解阴解谪,疾病便无法康复,先人魂魄还会再被问责。由于后代生人所行不当,导致祖先魂神不得安宁,甚至不得不违背慈爱之心而对后人咒诅逋负,实在令人心痛。

其次,后代常行祭祀,祖先魂神不愁饥馑。《不可不祠诀》提到“生时皆食有形之物,死当食其气而反不食”^⑪,人生时吃有形之物,死后食用祭品散发的香气。这需要后代供养。《六罪十治诀》言:“君子力而不息,因为委积财物之长,家遂富而无不有。先祖则得善食,子孙得肥泽,举家共利。”^⑫后代努力劳作,使家庭富余,常行供养,便可使先祖不愁饥馑。

最后,祖先在承负流灾被后代解除之后,可以上进登仙。《大功益年书出岁月诫》言“努力自念,从生

以来,功效所进,解先人承负,承负除解,过尽亦当上,何所疑也”^③,修道有得之人得进为仙,则可以解除先人承负,先人既然承负灾厄解除,代表其罪过都已消除,可以上升为仙。

(3) 师徒间的承负

《五事解承负法》有文说:“今一师说,教十弟子,其师说邪不实,十弟子复行各为十人说,已百人伪说矣;百人复行各为十人说,已千人邪说矣;千人各教十人,万人邪说矣;万人四面俱言,天下邪说。又言者大众,多传相征,不可反也,因以为常说。此本由一人失说实,乃反都使此凡人失说实核,以乱天正文,因而移风易俗,天下以为大病,而不能相禁止,其后者剧,此即承负之厄也,非后人之过明矣。”^④师父的学说偏邪不符合事实,一辈辈师徒传承下去,最后导致天下人都只知邪说,甚至以之为风俗正统,不能禁止。从师徒间的承负开始,承负的表现便已经跳脱出家族血缘了,但此处仍然保留了先后传承的关系。

(4) 邻里间的承负

《起土出书诀》有说:“‘今时有近流水而居,不凿井,何故多病不寿,何也?’答曰:‘如此者,是明天地既怒,及其比伍,更相承负,比如一家有过,及其兄弟也。’”^⑤人应当爱护地母,不可胡乱凿井,否则视为伤害父母,会受到惩罚,但现在有靠近流水居住而不凿井的善人却多生疾病无法长寿,是因为别人胡乱凿井造成的承负灾厄扩散至邻里之间。此处虽以一家之兄弟比一地之邻里,但显然是跳脱出了家族血缘乃至代际的先后传承关系。

(5) 前后君主间的承负

《试文书信大法》称:“今先王为治,不得天地心意,非一人共乱天也。天大怒不悦喜,故病灾万端,后在位者复承负之,是不究乎哉?”^⑥先王没能够得天地心意,天大怒降灾病,而后来的国君不得不面对灾病带来的国家动荡,这是受到了之前国君的承负灾厄。这意味着当时的混乱可能并非出于其时在位君

主的过错,而是之前君主的失职造成国家混乱的局面积重难返,即使后世有有德之君,一时之间也难以改变整体的乱局。既然血缘家族之间存在承负,国家层面上各代君主之间理应也存在承负。

(6) 君民间的承负

《事死不得过生法》有文说:“夫治不调,非独天地人君之过也,咎在百姓人人自有过,更相承负,相益为多,皆悉坐不守实所致也。以离去其实,远本反就伪行,而不自知。”^⑦世治不平,不仅在于天地君主之过,也在于百姓人人的过失。百姓之间的承负积累下来可以对现实政治状况造成严重的影响。《来善集三道文书诀》对这一过程有更详细的说明:

“又凡民臣奴婢……而反下皆共欺其上,共无知天与地,使帝王无聪明闭塞,罪皆应万死,尚复有余罪,何其重也?”“真人其愚暗不解,何哉?人得生于天,长于地,天地愁苦有病,故作怪变以报其子,欲乐见理。愚民反共断绝天辞,天地大怒之。帝王,民臣之父母也,民臣反共欺其父母,使其常用心意愁困,而不能平其治,咎莫大焉。天地开辟以来,承负之厄会大积,悉起于是,故使民间上书也。今阳明德君治,天难愁苦之,故使吾言也。”^⑧

灾异变怪作为天地警示,需要由臣民如实汇报给帝王,以使帝王对国家状况了如指掌,而臣民出于私欲,壅塞言路,导致帝王不知实情,难以治理,最终承负灾厄积重,国乱民危。本来是由臣民造成的乱局,却被归责到君主身上,承负表现的此一层面将百姓对于国家政治状况的作用凸显了出来,实在弥足珍贵。

(7) 百姓间有承负

《五事解承负法》言:“令一人为大欺于都市中,四面行于市中,大言地且陷成涵水,垂泣且言;一市中人归道之,万家知之,老弱大小四面行言,天下俱得知之,乃使天下欺,后者增益之,其远者尤剧。是本由一人言,是即承负空虚言之责也,后人何过乎?反以过时人。”^⑨“地且陷成涵水”本为一人虚言,似乎

并无多大能量,然经人人谣传竟至于天下皆知,在不断添油加醋之下坑害多少后人。此一层面是对谣言形成过程的生动描绘,虽然并无具体的人群指向,但由于前所作分类均以承负的行为人与受报者为标准,此处姑且作为百姓间的承负。

(三)承负的发生机理

仅对《太平经》中承负的表现进行梳理尚不足以完全掌握这一现象。尽管上述承负的表现纷繁复杂,涉及自然、个人、社会方方面面,但所呈现的无外乎善恶均有承负的基本观念。那么,天道是如何保证善恶行为都必有承负的呢?对这一问题的解答需要通考《太平经》全文。通考之后,笔者认为承负的发生机理无外乎三个方面:第一,善恶行为通过其现实影响导致承负;第二,善恶行为通过气的感应流通导致承负;第三,善恶行为通过诸神的监察校考导致承负。

1. 行为的现实影响

从对行为的现实影响层面来考察承负的发生机理,师徒间的承负、前后君主的承负、君民间的承负、百姓间的承负实际上都是通过对行为现实影响的考察来建立的。

首先,师徒间的承负层面。这种情况是师父的观点通常不能完全反映天道的要求,如《件古文名书诀》说:“古今天文圣书贤人辞已备足,但愁其集居,各长于一事耳。今案用一家法也,不能悉除天地之灾变,故使流灾不绝,更相承负后生者,曰得灾病增剧。”^⑩古今之圣贤都只能窥天道一斑,都有暗昧不明之处。一圣贤十弟子,正解传承有损,误解传承扩大。这种失效却长久存在的师徒传承,使得从上古之治堕落到下古乱世几乎是一件不可避免的事情。某种程度上,《太平经》对“用一家法”的批判可能表达了对汉武帝之后儒术独大局面的不满。

其次,前后君主间的承负层面。《太平经》的作者们意识到了君主在时代状况下的巨大且持久的影响力。君主的行为所造成的影响不一定随其退位而完

全消失。例如,汉初黄老“无为”之治对其时民生的复兴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但也为后来至于汉武帝之前“尾大不掉”的政治局埋下了伏笔^⑪。《解承负诀》有文说:“承负者,天有三部,帝王三万岁相流,臣承负三千岁,民三百岁。”^⑫如果从对君主的深刻影响力来理解,从帝王到百姓所受承负年岁的递减便不是为了维护君主统治,而是在警示君主其对国家社会可能造成的深刻影响。

其三,君民间的承负层面。在《太平经》看来,理想的君臣民关系应该是以明德君主为核心,臣民齐心并力,不敢藏私,如实将国家社会的真实状况呈报给君主以使其做出正确的决策。这种理想的君臣关系反映在其建构的官僚神明体系之中,如《丁部阙题一》说:“所求神簿问相实,乃上天君,天君有主领。所白之神,不离左右,其内外见敬,亦不敢私承,所上所下,各不失时。太阴司官,不敢懈止。正营门阁,恐自言事,辄相承为善为要道,牒其姓名,得教则行,不失铢分。”^⑬以天君为核心,诸神各司其职,不敢懈怠,共同保证世界的正常运转;而在现实层面上,正是因为臣民僭越有私,不能以公为大,谎报乃至隐瞒实情,导致君主失去决策能力,最终致使国家乱局不能得到整治。

最后,百姓间承负的层面。上文所引“地且陷成涵水”的谣言生成表现了百姓间的承负层面,可以认为这就是一个现实事件。广义上来讲,师徒间的承负、家族前后代的承负、邻里的承负都可被纳入百姓间的承负。

2. 气的感应流通

在《太平经》看来,气随人的善恶行为感应流通。这种由行为招致的气可能不只局限在人体之中,而且弥散在其所处的空间之中。故而,通过气的感应流通便可为人受自然的承负、人受自身的承负与邻里间的承负作出解释。

首先,人受自然承负的层面。《五事解承负法》称南山毒障害人由“恶气风”导致,即将毒障被风裹挟

出来害人视为恶气流动的结果^⑤。又《分别贫富法》说：“女者应地，独见贱，天下共贱其真母，共贼害杀地气，令使地气绝也不生，地大怒不悦，灾害益多，使王治不得平。”^⑥百姓贼杀女性的行为使得与女性相应的地气断绝，最终导致地大怒，自然灾害频发。在灾害中受难之人表面上是受自然承负，实际上是间接受人承负，其所发生的机理正是气对行为的感应流通。

其次，人受自身承负的层面。在《太平经》看来，人身体内有“身中神”，这些身中神职责的一部分即在于维持人体健康。由于人行为乃至思维恶，导致恶气环伺。《三洞珠囊》引《太平经》言：“夫神精，其性常居空闲之处，不居污浊之处也。”^⑦神精爱好空闲清洁，不能忍受被邪气污染的环境，故而会出离人体，放弃本来维持人身健康的职责，导致人生病。又《解承负诀》说人头疾、足疾、五内疾等疾病的产生是不同气的不良状态^⑧。不同的气呈现不良状态，则有对应的身中神脱离人体，导致人罹患不同的疾病。

最后，邻里间承负的层面。《起土出书诀》说：“凡动土入地，不过三尺，提其上，何止以三尺为法？然一尺者，阳所照，气属天；二尺者，物所生，气属中和；三尺者，属及地身，气为阴。过此而下者，伤地形，皆为凶。”^⑨凿井不过三尺，过了三尺，就是过阴阳中和三气，伤害大地形体，致使天怒，降灾降祸。由于灾祸总是呈现为范围打击的状态，导致临水而居、不凿井的为善之人无辜受灾。人行恶犯罪不仅可能连累家族，还可能连累邻里，其发生机理即是气的感应流通。

3. 诸神的监察考校

神明官僚体系的监察考校是承负发生机理的核心内容，体现在人受自身的承负、后代受祖先的承负、祖先受后代的承负等层面。

首先，人受自身承负的层面。《有过死谪做河梁诫诀》中言：“舍宅诸守，察民所犯，岁上月簿，司农祠官，当辄转相付文辞。大阴法曹，计所承负，除算减

年。算尽之后，召地阴神，并召土府，收取形骸，考其魂神。”^⑩身中神考察人平时所犯罪行，按时上报，由司农祠官传递审核，最后由太阴法曹统计造成的承负灾厄，在天君授意下以此为依据削减寿命。《七十二色死尸诀》又说：“天知其恶，故使凶神精鬼物待之……五藏有病，其去有期。”^⑪因为人的恶行，天派遣凶神精鬼物进入恶人体害人，使人生病，从而削减其寿命。故而此类凶神等的人体，既是神明官僚体系的派遣，又是恶气招致的结果。若寿命被削尽，即是死时，形骸肉体被收回土府，魂神还要遭受考校，死后不得安宁。

其次，后代受祖先承负的层面。《大功益年书出岁月诫》说：“上名命曹上对，算尽当入土，愆流后生，是非恶所致邪？”^⑫命曹在量罪减算之时，如果此人本身寿命不足以偿还罪责，就不得不用后代的寿命来偿还了。

最后，祖先受后代承负的层面。后代为恶，祖先魂神会受到神明的拘束考校，死后生活不得安宁；后代有大功，能够解除掉祖先罪过的流灾，祖先罪过清除，也可上进。这一点在上文论述“人受他人承负”时已有涉及。如果单从血缘上后代受祖先影响的角度来理解承负的话，这一层面是无法理解的。既然祖先能影响后人，那就说明祖先与后代能沟通，这样后人同样也可影响祖先。尽管祖先已死，但先后代之间并非完全阴阳两隔，而是一直存在互动关系。

综上所述，承负就是在以个体为核心的自然、家族、师徒、邻里、政治社会等的现实关系网络中的报应流转。个体行为作为起点，经过在此关系网络中的传播、积累，最终对国家社会整体现实状况造成影响。为了建构起这样一个精密的关系网络，确保其中的每一个环节都有据可查，从而赏善罚恶，单从现实层面进行考虑是不够的，必须要有如气和神这样的宗教观念予以支撑。

就承负的展开过程看，《四行本末诀》认为失正过程由从“小小”到“小”，再到“大”和“大失”，乃至于

“习俗不知”^②。《五事解承负法》言：“本道常正，不邪伪欺人。人但座先人君王人师父教化小小失正，失正言，失自养之正道，遂相效学，后生者日益剧，其故为此。积久传相教，俱不得其实……此所由来者积久复久。”^③由教化的小小失正，积久相教而不得其实，根源在于积久持续。《万二千国始火始气诀》说：“先生稍稍共废绝道德，积久复久，乃至更相承负，后生者被其冤毒灾剧。”^④前生之人逐渐废弃道德，积久复久，递相承负，后生之人就会遭受毒灾。这种情况下，“君王虽仁贤，安能中绝此万万世之流过？始失小小，各失若粟。天道失之若毫厘，其失千里……故当绳之以真道，反其末极还就本，反其华还就实，反其伪还就真。夫末穷者宜反本，行极者当还归，天之道也”（《四行本末诀》）^⑤，即使是仁贤的君王，也做不到立刻中绝这种万世之流过，天道失之毫厘，谬以千里，需要反本就实。

从上文所述承负的表现来看，承负表现的核心可能并非血缘关系，最直观表现出来的其实是小小失正在前，而后个体和社会间的善恶“积久”而成的过程。汤用彤将“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恶之家必有余殃”作为承负观念的思想渊源^⑥，学界对此基本上持认同态度。笔者也认同这一观点，但目前对于这两者间关联的分析可能尚不充足。《周易·坤卦·文言》原文为“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臣弑其君，子弑其父，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来者渐矣，由辩之不早辩也”^⑦，臣弑其君、子弑其父的严重现象，并非一朝一夕行为的恶果，而是由于君父忽视教化，不早辩明。这种由微而重、由隐而显的积渐思想摆脱了朴素的善恶报应观念，为看似突兀难明的严重后果寻找到了其深刻、长久的历史渊源，可见“积”与“渐”才是这段话的核心。《太平经》承负说就是以此积渐思想为核心继承了《周易》的这一观念，集中表述为“积久”。此前多将承负观念与“积善之家”的“家”相关联，但就上文的分析来看，承负说实质上对“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恶之家必有余殃”

中的核心“积”“渐”进行了继承和发挥。

回顾《太平经》的历史观，从上古到下古的堕落何以承担？承负！《太平经》将宏观世界上的堕落还原为每个个体的堕落，个体微末的恶行通过同时代的横向熏染和前后时代的纵向渗透不断积累，由量变而质变，致使下古天地一片乱象。另一方面，正是由于这种积渐之功，只要善行不断积累，同样可以由下古乱世返归道治本实。由此观之，承负在《太平经》世界中的作用可想而知，其深刻现实内涵亦不言自明。

三、承负灾厄的解除

如果承负仅在个体层面起作用，那正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是一件令人怡然称快的事情，但正是因为人与周遭之间现实关系的存在，恶行才得以不断积累并作用于他人，使别的个体得不到他应有的报应。《五事解承负法》言：“后世不知其所由来者远，反以责时人，故重相冤也；复为结气不除，日益剧甚。”^⑧后世之人不知道个体所受报应源远流长，并非全然是他自身招致的结果，反而责怪受报者，受报者冤情动天，冤气纠结，不仅难以驱除，还日渐加剧。这正是承负带来的灾厄。

《起土出书诀》认为，“天上皇太平气且至”，太平之世至日不远，若愚人还不知改过从善，会阻碍它的到来。又《万二千国始火气诀》云：“但逢其承负之极，天怒发，不道人善与恶也，遭逢者，即大凶矣……故承负之责最剧，故使人死，善恶不复分别也。”^⑨一旦承负积累到极点，天大怒，则不论善恶一并降灾。因此，不论是为了迎致太平之世，还是为了避免灭世，解除承负的灾厄都成了迫在眉睫之事。

（一）造成承负灾厄的原因

要解除承负灾厄，需要先明晰造成承负之厄的原因。从上述承负的表现来看，承负之厄几乎都是人的“小小失正”不断扩大造成的。那么，人到底在什么意义上是“小小失正”的呢？

让我们回归到《太平经》对于人在天地中的地位和他的职责的论述中来。上文说过，人秉持中和气，

与天地阴阳二气共同生养凡物,而这需要两个条件:一是人类的种族的传承,二是人类社会整体的顺道而行。

从人类种族传承上来讲,《守三实法》认为人有二大急和一小急,“故此饮食与男女相须,二者大急。天道有寒热,不自障隐,半伤杀人。故天为生万物,可以衣之;不衣,但穴处隐同活耳,愁半伤,不尽灭死也,此名为半急也”^⑦,人少了饮食会死亡,没有了男女则种族不得存续,因此是两大急。人没有衣服不必死,但寒暑变化确实能死人,所以衣服是半急。《守三实法》认为,正是因为人们不能守此三实而就于浮华,导致物欲横生,天下混乱。人所应当真正在意的仅此三事而已。

从人类社会整体的顺道而行上讲,三合相通是人之使命,社会层面即是指君臣民间交流的通畅。然而,恶行的积渐导致在后世盛行的多是违背天道要求的风气,君臣民都不能正确地知晓道的要求,彼此之间交流不通畅,最终导致国家凋敝。之所以有这么多邪风伪说,一方面是因为前人所持言论邪伪不正,或少失道意,“今所以失天道意者,夫贤者一人之言,知适达一面,明不尽睹,不能用流六方,洽究达内外七处,未能源万物之精,故各异说,令使天书失本文,乱迷惑者,正此也”(《去浮华诀》)^⑧;同时,先人师父不愿将真正的好的东西教给学生而宁愿留给自己,“中古以来,有善道者皆相教闭藏,不肯传与其弟子,反以浮华伪文教之;为是积久,故天道今独以大乱矣”(《急学真法》)^⑨。另一方面,在于学习的人不能学习真道,“幸有知,知天有道而反贱道,而不肯力学之以自救。或得长生,在其天统先人之体,而反自轻,不学视死”(《六罪十治诀》)^⑩。

因此,承负之厄是多方面缺失的结果,原因最终可以归结为两点:首先,没有真正符合天道的文书来教导人们关于天道的真正要求;其次,人们在不清楚道的真正要求的情况下纵于物欲,不能谨守三实,顺道而行。这些现象通过人们行为的现实影响、气的

感应流通和诸神的监察考校这一套机制形成承负。

(二)解除承负灾厄的具体方法

针对上文承负灾厄出现的原因,要想解除承负的灾厄,必须循序渐进。

第一步,天让天师将《太平经》传授给真人,这是为了将真正的天的要求传达下来。陈焜和郑宗言认为天师能够解除承负^⑪,但笔者认为这种说法有失准确。他们列出的依据有两处:第一,《五事解承负法》有言:“师既为皇天解承负之仇,为后土解承负之殃,为帝王解承负之厄,为百姓解承负之过,为万二千物解承负之责。”^⑫然而,整篇《五事解承负法》的内容是在解说承负流灾的各种表现,而非讲解天师直接解除承负之厄的过程,故天师此处不是“解除”承负的灾厄,而是“解读”或“解释”承负的灾厄。第二,《断金兵法》称:“今惟天师乃为帝王解先人流灾承负,下制作可以兴人君,而悉除天下之灾怪变不祥之属。”^⑬但后文有“今为诸弟子具陈天格法,使不失铢分,自随而记之”^⑭,此处天师也是要给弟子陈述天的要求,然后让弟子记载下来,最终解除承负。因此,我认为,天师仅仅只是作为解除承负之厄的一个环节。

进一步而言,《壬部》称“师者悉解天下辞,悉乃得称大师者,所谓能解天下^⑮文也”^⑯,天师之所以能被称为天师,是因为他能为人们解读天道所降下来的文书,即《太平经》。《大功益年书出岁月戒》又说,“天君有教言:此人先时有承负,敕神为解除、收藏,未藏者为藏之”^⑰,好道之人如果受到承负流灾的影响,天君会派遣神明替他解除承负流灾,并命令诸神护其周全。《有心之人积行补真诀》便说:“天君言:有录籍之人当见升,自责承负,大神遣大神除承负之数,教化其心,变化成神,年满上进。”^⑱在天上录籍将要升而为神的人如果受到承负的困扰,天君会派遣大神替他解除承负,并教导培养其道心,等其竟享天年后上天成神。

可以看到,天师的主要职责是讲解道意、传授

《太平经》。当然,天师也是受天派遣的神人,从此意义上讲,天师或许有解除承负流灾的职能,但如果单论天师能解除承负流灾,而不论天君在上的允许和调遣,显然是不够全面的。

第二步,真人将《太平经》交付给有德之君,使《太平经》落诸实行。《分别贫富法》说:“今真人以吾书付有道德之君,力行之令效,立与天相应,而致太平,可名为富家,不疑也,可无使帝王愁苦,反名为贫家也。”^⑥真人将经书交付有德之君予以实行,马上就能致太平,让国家富强,使帝王无复愁苦。《兴善止恶法》也有相似的提法。在整部《太平经》中,这样的要求被提出了多次,十分鲜明地表明了道教强烈的参与政治社会生活的愿望。

第三步,人人诵读《太平经》,并付诸实行。《解师策诀》称:“十者,书与天真诚信洞相应,十十不误,无一欺者也,得而众贤各自深计其先人皆有承负也,诵之不止,承负之厄小大,悉且已除矣……诵字也,言诵读此书而不止,凡事悉且一旦而正,上得天意,欢然而常喜,无复留倍也。”^⑦经书完全符合天道要求,毫无遗漏欺骗,贤能之人知晓自身与先人都有承负流灾,故而知道诵读经书。诵读不停,万事得正,天意欢喜,便不再有流灾了。

有观点据此认为诵读《太平经》就可以解除承负之厄^⑧,但笔者认为单凭诵读《太平经》是无法解除承负之厄的。《力行博学诀》主张读书还需要熟读、精读乃至力行^⑨,故而要想真正解除承负的灾厄,必须将《太平经》所记真正落到实行,同时通过实践来验证《太平经》是否真正符合天道要求。这也正是天师在面对真人对于《太平经》真理性的质疑时所给出的回答。

第四步,拘校三古文书编订章句。《太平经》承认前人圣贤所著述的文章有善的成分,《解承负诀》说:“初天地开辟,自太圣人各通达于一面,诚真知之,不复有疑也。故能各作一大业,令后世修之,无有过误也。故圣人尚各长于一大业,不能必知天道,故各异

其德。”^⑩古时候的圣人对于道都有一定程度的把握,所以能够各自著述书文,让后人学习而没有过误。然而,正是由于圣人各自仅仅长于一业,“不能用流六方,洽究达内外七处,未能源万物之精”(《去浮华诀》)^⑪,这样导致后代学习的人迷惑茫然,不知道该怎么入手,最后导致天道不能实行。该怎么解决这一问题呢?《校文邪正法》说:

吾今虽与子相对二人而谈,以为小事,内乃为皇天是正语议,不敢苟空妄言,其咎在吾身罪重,不可除也。……子乐欲正天地,但取微言,还以逆考,合于其元,即得天心意,可以安天下矣。拘校上古中古下古之文,以类召之,合相从,执本者一人,自各有本事,凡书文各自有家属,令使凡人各出其材,围而共说之,其本事字情实,且悉自出,收聚其中要言,以为其解,谓之为“章句”,得真道心矣。可谓为解天之忧,大病去矣,可谓除地之所苦矣,可谓使帝王游而得天心矣,可谓使万物各得其所矣。^⑫

《太平经》是天师与其弟子相对而谈时形成的经书,代表着天道的直接要求,而诸真人等此后便需要将上中下三古文书分门别类,将其与《太平经》对照,收聚其中符合天道要求的切要说法,称其为“章句”,可以解除天地忧苦。一方面,这些“章句”与《太平经》不同,原出自三古中各家圣贤之手,而非直接出自道意,且是经由以真人为首的诸多人共同集校所成,而非经由天师传授;另一方面,它们是经过与《太平经》的严格对照,被确认为真正符合天道要求之文。通过拘校三古文书将古今圣贤之著述中符合道意的部分发扬出来,接下来要做的就是切实按照所得成果施行。

第五步,人人在实行上既要行善积功,又要进行宗教修行。在行善积功方面,《解承负诀》认为“能行大功万万倍之,先人虽有余殃,不能及此人也。因复过去,流其后世,成承五祖”^⑬,只要能在以君父师为纲的伦理准则下充分积德行善行大功,就算先祖有

灾厄流传下来,也不会受到影响。

在宗教修行方面,《太平经》给出了诸多修行方法。既然人之过失根本上在于没有顺行道的要求,那么修行的根本就在于持守真道,具体而言则是“守一”。“夫一,乃至道之喉襟也”(《守一入室知神戒》)^⑨,“守一”即守住一身之元气,或守住一身之精、气、神,重在“守神”^⑩。如人之恶念恶行招致恶气迫使身中神外游不归,为了改善这种状况,就需要想办法让身中神回归肉身,比如行“还神法”^⑪,将从人身中出走的神灵追回。《悬象还神法》具体描述了在空室内画像“存思”的过程^⑫,人的思维能够对气起直接作用,通过“存思”身中神像来招纳与其相关之气,从而吸引身中神回归,此即后来之存思法。期望通过宗教修行,改善人体健康状况,从而达致长生乃至成仙的境界。

第六步,十五年而治平与用流万二千国。《敬事神十五年太平诀》称:“今天第一上平气且至,故教真人敬四时五行,而令人大小共兴用事其神事。古者但敬事四时五行,故致太平,迟三十年致平。今乃并敬事其神,故疾十五年而平也。”^⑬太平气将至,太平之世即将到来,古人敬事四时五行能够三十年让太平之世到来,现在连神明也一并敬事了,太平气会来得更快一些,只需十五年就能迎致太平之世。又《国不可胜数诀》提出天地之间共有万二千国,只要一国得传《太平经》,国内人人向善修道,使得国家繁荣富强,其周围百国受其影响,向其效仿,学习真道,如此不断熏染,天地之承负灾厄终将悉数除去^⑭。

如上所述,承负灾厄的解除需要经过一个十分漫长的过程,需要各方的共同努力:由天令天师传道书,到真人将《太平经》交于有道德的君王,君王实行《太平经》,使得天道的最根本的要求得到明示,然后总结古代圣贤文字编订丛书来明了天道在各方面的细节要求,最终人们诵读《太平经》,学习前人经典,在知晓道的要求之后反思自身的行为,修道行善。一方面,神灵能够根据人的善行来减免前人的承负

流灾;另一方面,能够使得自身不再给后人留下承负之谪。此消彼长之下,致一国之太平,并随着国与国之间的交流影响,致天地间万二千国之太平,最终天地大病悉数除去,回归到上古道治。可以看到,即使是解除承负灾厄的过程,其核心依然是“积久”,即个体努力积累、放大,从而实现世界整体返本归初的根本目标和历史使命。

结语

综上,我们以“承负”为核心,梳理了《太平经》相应的思想观念,主张“承负”是认识《太平经》的关键。在道气神三位同体的世界观架构下,承负是对个人行为在其周遭的自然、家族、师徒、邻里、政治社会关系中积累、放大,从而对个体自身乃至整个世界产生影响的过程的神圣化,其建立以现实、气和诸神的综合考察为理论支撑。通过承负,《太平经》将从上古到下古的世界的堕落还原为个体对道的本质的离反与失落;同样通过承负,《太平经》描绘了在从天师到真人到国君再到百姓的所有个体的共同努力下,从下古返归道治的蓝图。因此,对过去,它是对现实堕落的解释;对未来,它是达至理想社会的必由之路。最终,《太平经》通过承负说达成周转返本的历史循环。

进一步而言,上述梳理也对我们准确认识中国传统报应说有所推进。以往学者们在讨论以“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恶之家必有余殃”为代表的报应说之时,将重点放在了“家”身上,但通过上述讨论,笔者认为由微而重、由隐而显的积渐思想才是关键。质而言之,核心不是“家”,而是“积”。与此相关联的是,上文论述表明,“承负”不仅存在于家族之间,而且存在于自然之间、师徒之间、邻里之间,甚至是社会整体成员之间。显然,在《太平经》中“承负说”绝不仅针对“家族”而言。

即使就“承负说”所涉的家族层面而言,一般认为承负指后代受祖先影响的层面,但上文论述表明,祖先也会受后代承负的影响:后代为恶,祖先魂神会

受到神明的考校；后代有大功，祖先罪过清除后也可上进登仙。也就是说，虽然祖先已死，但先后代之间一直存在互动关系。大约成书于东晋刘宋之际的古灵宝经《太上洞玄灵宝三元品戒功德轻重经》吸收了佛教的因果报应说，对中国本土的报应说也有评述，是道经中对于报应说深刻而集中的论述。《太上洞玄灵宝三元品戒功德轻重经》提出了报应观念的三种说法：“经传或云：先身行恶，殃流子孙。或云：己身罪重，上误先亡。或云：善恶各有缘对，生死罪福，各有命根。”^⑨毫无疑问，第三种是佛教的因果报应说。关于第一和第二种说法，有学者认为第一种是汉代以降的“承负说”，第二种是六朝初期出现的“延误说”^⑩，但根据我们上文论述，第一和第二种说法都在“承负说”的内涵范围之内，“己身罪重，上误先亡”的思想也绝非在六朝初期才出现。笔者认为毋宁用“流误”来概括祖先与后代间的相互影响，“承负说”是一个更大的历史和社会思想观念。

总之，“承负说”有着丰富的内涵，“承负说”不仅在整体认识《太平经》之结构和思想观念上居于关键地位，而且也为我们准确且完整地把握中国社会中的报应思想提供了思想资源。

注释：

①王明编：《太平经合校》，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57页。引文标点有改动。

②汤用彤：《读〈太平经〉书所见》，《国学季刊》第5卷第1期，1935年，第7-38页；后收入《汤用彤全集》第5卷，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267页。此据后者。

③陈静：《〈太平经〉中的承负报应思想》，《宗教学研究》总第2期，1986年，第35-39页。

④刘昭瑞：《“承负说”缘起论》，《世界宗教研究》1995年第4期，第100-107页。

⑤黄景春：《“承负说”源流考——兼谈汉魏时期解除“重复”法术》，《华东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6期，第103-109页。

⑥陈焜：《试论〈太平经〉中之承负说》，《宗教学研究》2002

年第4期，第19-23页。

⑦韩吉绍：《“承负说”与两汉灾异论》，《史学月刊》2007年第12期，第29-36页。

⑧郑宗言：《〈太平经〉中的承负思想》，硕士学位论文，安徽大学，2007年。

⑨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6页。

⑩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6页。

⑪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96页。

⑫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2页。

⑬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55页。

⑭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708-709页。

⑮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30页。

⑯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2页。

⑰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2页。

⑱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30页。

⑲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30页。

⑳李养正：《〈太平经〉的天道观及其治平思想——读〈太平经〉随笔》，《中国哲学史》2000年第1期，第78页。

㉑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52页。

㉒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83页。

㉓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48页。

㉔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314页。

㉕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01页。

㉖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54-155页。

㉗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416页。

㉘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416页。

㉙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2页。

㉚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713页。

㉛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74页。

㉜郑宗言：《〈太平经〉中的承负思想》，第14-16页。

㉝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2页。

㉞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1页。

㉟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8页。

㊱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77页。

㊲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77页。

㊳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78页。

㊴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2-23页。

㊵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41页。

- ④1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21页。
- ④2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60页。
- ④3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550页。
- ④4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1页。
- ④5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27页。
- ④6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58页。
- ④7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55页。
- ④8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331-332页。
- ④9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2页。
- ⑤0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90页。
- ⑤1参见郑建萍:《黄老思想及其对汉初治道之影响》,《陕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7年第3期,第74-80页。
- ⑤2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3页。
- ⑤3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22页。
- ⑤4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2页。
- ⑤5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35页。
- ⑤6转引自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8页。
- ⑤7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3-24页。
- ⑤8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26页。
- ⑤9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595页。
- ⑥0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585页。
- ⑥1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540页。
- ⑥2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00页。
- ⑥3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2-63页。
- ⑥4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386页。
- ⑥5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00-101页。
- ⑥6汤用彤:《读〈太平经〉书所见》,第267页。
- ⑥7《周易正义》,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31页。
- ⑥8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2页。
- ⑥9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382页。
- ⑦0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46页。
- ⑦1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81页。
- ⑦2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68页。
- ⑦3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50页。
- ⑦4陈焜:《试论〈太平经〉中之承负说》,《宗教学研究》2002年第4期,第21页;郑宗言:《〈太平经〉中的承负思想》,第28页。
- ⑦5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0页。
- ⑦6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32页。
- ⑦7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32页。
- ⑦8原文作“天下天下”,疑衍“天下”二字。
- ⑦9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723-724页。
- ⑧0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548页。
- ⑧1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576页。
- ⑧2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34页。
- ⑧3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68-69页。
- ⑧4郑宗言:《〈太平经〉中的承负思想》,第27页。
- ⑧5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15页。
- ⑧6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4页。
- ⑧7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81页。
- ⑧8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195-197页。
- ⑧9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3页。
- ⑨0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423页。
- ⑨1丁贻庄、刘冬梅:《〈太平经〉中“守一”浅释》,《宗教学研究》1986年第00期,第67-74页。
- ⑨2田中文雄:《太平經の還神法について》,《牧尾良海博士頌寿記念論集:中国の宗教・思想と科学》,东京:国书刊行会,1984年,第291-303页。
- ⑨3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22页。
- ⑨4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412页。
- ⑨5王明编:《太平经合校》,第404页。
- ⑨6《道藏》第6册,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书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第883页中栏。
- ⑨7参见刘屹:《“先世”与“真父母”:古灵宝经对佛教“业报轮回”思想的容纳》,《六朝道教古灵宝经的历史学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年,第529-549页。